

证券代码：832059

证券简称：欧密格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江苏欧密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12月20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五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及通讯会议相结合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12月13日以邮件或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盛刚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董事孙根明因疫情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

的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回避表决。

与关联方连云港光鼎有关事项，董事孙根明履行回避表决（董事孙根明为连云港光鼎的董事）。

与关联方南京华鼎有关事项，董事孙根明履行回避表决（董事孙根明为南京华鼎的董事）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，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，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循环使用。详见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委托理财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欧密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欧密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2 月 20 日